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T MINING GROUP LIMITED 中 科 礦 業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閣樓6號會議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審議並酌情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藉在本公司股本中增設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5,0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0股股份)增至10,0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0股股份)。」

2. 「動議：
 - (a) 授權及授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特別授權(「特別授權」)(有關特別授權之資料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內)，以根據由(i)本公司；及(ii)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之配售委聘函(「配售委聘函」)(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依照建議配售配售股份，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0港元向個人、公司及／或新機構投資者配發及發行最多達23,40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股份」)(「配售事項」)；

- (b) 取決於董事會議決根據上文(a)分段發行全部或任何部分新股份，授權董事會不時就全部或任何部分配售股份行使特別授權，以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就配發及發行全部或任何部分配售股份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只泛指屬行政性質)，並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不時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履行特別授權、配售委聘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只泛指屬行政性質)，並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並同意對配售委聘函之條款作出其全權認為屬必要或適宜之不重大修訂。」

3.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由(i)本公司；與(ii)陳偉星先生(「認購人」)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協議詳情載於通函，據此，認購人已同意(其中包括)根據配售事項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認購6,24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不時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履行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只泛指屬行政性質)及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並同意對認購協議之條款作出其全權認為屬必要或適宜之不重大修訂。」

特別決議案

4. 「動議：

- (a) 待開曼群島之公司註冊處批准後，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更改為「NetMind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網智金控集團有限公司」作為雙重外文名稱之中文名稱；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及適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契據(只泛指屬行政性質)，以使上述更改名稱及採納雙重外文名稱之中文名稱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趙渡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註：

1.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會上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網站上刊登。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已簽署之授權文件(如有)或其經核證副本，須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不少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3.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授權文件之副本，並盡早及無論如何不少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5. 除非本公司另行公佈，否則即使於大會當日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大會仍會如期舉行。股東應顧及本身情況，決定是否在惡劣天氣下出席大會，如是，則務請股東小心謹慎行事。
6.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趙渡先生(主席)、許銳暉先生、李明通先生、關錦鴻先生、楊國瑜先生、徐正鴻先生及陳偉星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于濱先生、唐素月小姐、馬燕芬小姐及梁凱鷹先生。